

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岳发改核审〔2023〕45号

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核准岳阳学院项目（二期）申请报告的 批 复

岳阳城投教育投资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关于岳阳学院项目（二期）立项的请示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项目申请报告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核准依据

依据《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2016年本）》（国发〔2016〕72号）文件第三条，《湖南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2017年本）》（湘政发〔2017〕21号）文件第三条，以及《岳阳市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2017年本）》（岳政发〔2018〕1号）文件第三条，由市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。



二、核准条件

该项目属于教育基础设施项目，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，省发改委、市财政局和市教育局出具了相关意见。

三、核准内容

1、为推动岳阳高等教育事业创新发展，提升城市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级，强化人才支撑，集聚要素资源，提高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，全面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，经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定，后报省发改委进行投资联审，同意实施岳阳学院项目（二期）。

项目代码：2304-430600-04-01-315334。

2、项目业主：岳阳城投教育投资有限公司，负责该项目的建设和管理。

3、项目建设地址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位于岳阳市南湖新区龙山南麓、黄梅港西部，北抵赶山路，西临东坡路，南至樊陈路，东达郭麻路。本项目主要在一期项目基础上新建教学楼、实验楼、综合大楼、食堂/后勤综合用房、学生宿舍、游泳馆/风雨操场、配套服务用房等主体工程建设，给排水、供配电、道路、绿化等配套工程建设，以及设备设施购置安装工程。项目用地面积 572 亩，总建筑面积约 18.8 万平方米，新增招生规模约 5000 人。

4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78696.97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 121172.16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它费 33261.45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15443.36 万元，建设期贷款利息 8820 万元。

建设资金来源为项目单位自筹 43696.97 万元（占比 24.45%），



申请银行贷款 135000 万元（占比 75.55%），本项目作为项目单位自营性项目，不新增政府隐性债务，严禁违法违规举借债务筹措资金。

5、本项目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重要设备及材料购置、安装等，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，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相应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。

6、项目建筑、电气、暖通等，要按国家有关节能法律法规及节能审查要求，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完善。请根据有关规定及本批复要求，严格按限额设计原则抓紧组织开展项目初步设计，并报我委审批工程建设总投资概算。

7、本项目建设工期 24 个月（含报建审批阶段），请切实加强项目工期管理，确保项目按期按质竣工投用。如不能按期按质竣工投用，须在工期届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委做出书面说明，并提出整改措施。

8、根据有关规定，请你单位通过“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”，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按季报送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按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委将采取在线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、事后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。

9、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为两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，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，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



作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，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，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。

